

福安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方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福安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0年3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方式召开。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其中参加现场会议6人，通讯表决3人。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3月17日以电话、传真、邮件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汪天祥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并作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部分。

公司独立董事黎明、朱姝、熊文说分别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19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与本公告同时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与本公告同时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2019 年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将同时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公司《2019 年度审计报告》与本公告同时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表了审核意见。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以及独立董事、监事会所发表意见的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利润分配预案详细内容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关于<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规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公司募集资金 2019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及独立董事、监事会、会计师事务所所发表意见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继续聘请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具体情况请见与本公告同时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具体情况请见与本公告同时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一、审议《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情况请见与本公告同时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二、审议《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情况请见与本公告同时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福安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二十七日